

按照华东能源监管局关于印发《上海市、安徽省 2023 年电力业务资质许可持证企业许可条件保持专项清理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要求（通知网址 [http://hdj.nea.gov.cn/load.loadPage.d?newsid=1488725553&page=detail\\_index.xml&siteCode=hddjwucm&urlChannelId=1481001283&urlMenuId=1481001283](http://hdj.nea.gov.cn/load.loadPage.d?newsid=1488725553&page=detail_index.xml&siteCode=hddjwucm&urlChannelId=1481001283&urlMenuId=1481001283)），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企业人员类型、资格等级等信息缺失的，问题企业要及时进行补充完善。人员不满足相应许可条件的，应在规定期限内进行整改。企业可通过国家能源局资质和信用信息系统

（<http://zzxy.nea.gov.cn/#/gateway/index>）“人员变更申请”模块办理人员入职和离职。

人员变更申请具体操作如下：

1、企业办理人员入离职登录网址；

国家能源局资质和信用信息系统：<http://zzxy.nea.gov.cn/#/gateway/index>

点击左侧：电力业务资质许可在线办理



2、账号为“企业名称”；初始登录密码：ZxPT2020；

3、初始密码无法登录点击“忘记密码”，通过预留联系人手机号码重置密码；



\* 企业名称：

不能为空

\*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不能为空

[下一步](#) [取消](#)

提示：如忘记密码提示问题答案且预留联系人手机号码变更，请联系当地区域监管局或省级监管办公室

4、登录进去后在页面最下方点击：人员变更申请



5、在人员离职申请中可以查看企业现有人员



人员离职申请

**查询条件**

姓名  身份证号码  人员类型

**人员信息**

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证件类别	证件号码	人员类型	操作
1	■	女		身份证	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	电力相关技术人员	确认离职
2	■	男		身份证	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	电力相关技术人员	确认离职
3	■	男		身份证	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	电力相关技术人员	确认离职
4	■	男		身份证	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	电力相关技术人员	确认离职
5	■	男		身份证	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	电力相关技术人员	确认离职
6	■	男		身份证	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	电力相关技术人员	确认离职

6、根据《承装修试许可电力设施问答手册》确认企业缺少人员类型及人数  
 （注意事项：技术负责人、安全负责人也需初级及以上职称，且安全负责人不得兼职技术人员或电工，总结下来：四级电力相关专业初级及以上职称证最少 11 本，五级电力相关专业初级及以上职称证最少 6 本；注册在本公司的一级建造师、二级建造师（机电工程或水利水电工程专业）证书可分别认定为中级、初级职称。另：如人员同时兼任技术人员和技能人员，需等该人员技术人员入职审批通过后，再次提起该人员技能人员入职。）

项目 \ 等级		一级	二级	三级	四级	五级
		一级	二级	三级	四级	五级
法人资格		具备法人资格				
净资产		具有与开展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活动相适应的净资产，其所占总资产比例不低于 15%				
变（配）电及线路设施安装活动业绩	最近 3 年内	330（220）千伏	110（66）千伏	35 千伏以下 10 千伏以上	无要求	
最近 3 年内从事电力设施安装业务最高工程结算年收入不低于		2 亿元	1 亿元	3000 万元		
技术负责人、安全负责人	安装管理经历不少于	5 年	5 年	5 年	3 年	3 年
	任职资格（电力相关专业）	高级职称	中级以上职称	中级以上职称	初级以上职称	初级以上职称
电力相关专业技术人员	总数不少于	50 人	30 人	15 人	10 人	5 人
电力相关专业技能人员	总数不少于	60 人	30 人	20 人	15 人	5 人
	其中，高压电工不少于	30 人	15 人	10 人	8 人	3 人
安全管理	安全生产组织	健全有效				
	安全生产制度	健全有效				

7、在人员变更申请中办理：“人员入职申请”选择入职人员类型。

**资质和信用信息系统**

您当前的位置：首页 > 服务单位变更列表

**查询条件**

姓名  身份证号码  状态

**服务单位变更信息列表** **人员离职申请** **人员入职申请**

序号	名称	身份证号码	入职/离职	人员类型	状态	操作
1			离职	电力相关技能人员	通过	
2			离职	电力相关技术人员	通过	
3			离职	电力相关技能人员	通过	
4			离职	电力相关技能人员	通过	
5			离职	技术负责人	通过	
6			离职	安全负责人	通过	
7			入职	技术负责人	通过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查看"/>

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南口二号电研大厦  
 联系电话：zzq@neia.gov.cn  
 京ICP备11044902号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1 网站标识码：bm62000002号

**人员入职申请**

**温馨提示**

为了确保在系统平台提交的入职人员真实有效，请各位企业认真核实人员信息：姓名、证件号等信息，请确保该人员的贵企业任职的真实性。若发现有误，我局将会退回。如果发现提供信息虚假信息，后果自负。另外安全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只允许申请一人，在申请安全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之前，请先离职掉之前的，请勿申请多人。

**选择人员类型**

技术负责人  安全负责人(专人专岗)  电力相关专业技术人员  电力相关专业技能人员

8、注：在入职电力相关专业技能人员时，由“应急管理局”所发证书需在填写时选择：**安监局系统**

**电力相关专业技能人员**

**人员信息**

发证机关

* 姓名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请输入"/>	* 入职时间	<input type="text"/>
* 证件类型	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身份证"/>	* 证件号码	<input type="text"/>
* 证书编号	<input type="text"/> 不能为空		
* 发证单位(证件上盖章单位全称)	<input type="text"/>		
* 申报类型	<input type="text"/>		
* 电力相关专业技能	<input type="text"/>	* 类别或技能等级	<input type="text"/>

**材料** 上传扫描为黑白，每页130dpi像素，所有附件加盖公章，带\*号为必填项（支持png, jpeg, jpg, bmp, pdf, tif格式附件）

序号	材料名称	附件上传
1	* 社保缴纳证明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附件上传"/> 限20MB

9、按照要求填写人员信息，上传附件社保缴纳证明和劳动合同盖章扫描件，点击“**保存**”

即可提交。

(注意事项: 材料中“社保缴纳证明”需提供个人缴费明细, 从人社系统导出, 带有二维码可验真, 参照下图)

安徽省个人历年缴费明细表

单位名称: \_\_\_\_\_ 单位编号: \_\_\_\_\_ 日期: \_\_\_\_\_

缴费年月	险种标志	身份证号				缴费月数	缴费状态	到账年月	缴费类型
		姓名	单位缴费基数	个人缴费基数	性别				
202305	工伤保险	3832.00	3832.00	15.33	0.00	1	已到账	202305	正常缴费
202305	失业保险	3832.00	3832.00	19.16	19.16	1	已到账	202305	正常缴费
202305	养老保险	3832.00	3832.00	613.12	306.56	1	已到账	202305	正常缴费
202304	工伤保险	3832.00	3832.00	15.33	0.00	1	已到账	202304	正常缴费
202304	失业保险	3832.00	3832.00	19.16	19.16	1	已到账	202304	正常缴费
202304	养老保险	3832.00	3832.00	613.12	306.56	1	已到账	202304	正常缴费
202303	工伤保险	3832.00	3832.00	15.33	0.00	1	已到账	202303	正常缴费
202303	失业保险	3832.00	3832.00	19.16	19.16	1	已到账	202303	正常缴费
202303	养老保险	3832.00	3832.00	613.12	306.56	1	已到账	202303	正常缴费
202302	工伤保险	3832.00	3832.00	15.33	0.00	1	已到账	202302	正常缴费
202302	失业保险	3832.00	3832.00	19.16	19.16	1	已到账	202302	正常缴费
202302	养老保险	3832.00	3832.00	613.12	306.56	1	已到账	202302	正常缴费
202301	工伤保险	3832.00	3832.00	15.33	0.00	1	已到账	202301	正常缴费
202301	失业保险	3832.00	3832.00	19.16	19.16	1	已到账	202301	正常缴费
202301	养老保险	3832.00	3832.00	613.12	306.56	1	已到账	202301	正常缴费

重要提示  
本证明与经办窗口打印的材料具有同等效力

验真码: \_\_\_\_\_

扫描二维码或访问安徽省人社厅网站→在线办事→便民热点, 点击【社会保险凭证在线验真】

注: 如有疑问, 请至经办归属地社保经办机构咨询。

10、如人员已离职, 不在本单位, 需在平台中点击“人员离职”, 选择相应人员, 保存, 提交。

11、提交相应人员入离职申请后需等待后台审核, 后台审核通过即代表人员入离职审核通过。